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创电子”）分别于2017年1月20日和2017年2月10日召开的董事会六届十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受托人和托管人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月24日、2017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7年5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成立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选举产生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截止2017年5月3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买入联创电子的股票。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